

言,在合乎标准规范方面,国内期刊确实比国外期刊更重视,做得更好。这是我们要继续坚持并发扬的。

但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国内期刊在数学符号使用方面的规范化水平参差不齐,这是不少期刊编辑标准化意识不强,对相关标准学习不够、掌握不到位、执行不得力所致。这就提示我们,作为科技期刊办刊人,一定要不断强化标准化意识,认真学习相关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准确掌握标准条款的性质,严格执行要求性条款,优先采用推荐性条款^[15],以不断提高科技期刊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提高期刊的全面质量。

5 参考文献

- [1] 王以铭. 量和单位国家标准实施指南[M].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1996
- [2] 陈浩元. 科技书刊标准化 18 讲[M].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3
- [3] 物理科学和技术中使用的数学符号: GB 3102—1993 [S]//量和单位: GB 3100 ~ 3102—1993.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1994: 307 ~ 335
- [4] 陈浩元. 数理公式的编辑加工[J]. 编辑学报, 1991, 3 (增刊): 41
- [5] 唐燕玉. 关于数学符号和数学式编排规范思考[J]. 安庆师范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 2005, 11(3): 60
- [6] 李小光. 科技论文中数学式编排问题及规范建议[J]. 黄冈师范学院学报, 2012, 32(5): 155
- [7] 马合成, 张琦. 期刊中数学式的表达特点和编排规范[J]. 山东农业工程学院学报, 2016, 33(1): 30
- [8] 秦瑜. 编排校中易出错的数学符号[J]. 编辑学报, 2006, 18(1): 42
- [9] 朱建新, 朱崇业. 数学符号和数学式编排的一些问题[G]//朱德培. 学报编辑论丛: 第 11 集. 长春: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3: 91
- [10] 向阳洁. 几类复杂的数学公式的编排建议[J]. 怀化学院学报, 2012, 31(8): 79
- [11] 陈光宇, 顾凤南. 浅析数学期刊国际化编排格式中的一些编写规范[G]//朱德培. 学报编辑论丛: 第 11 集. 长春: 吉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3: 86
- [12] 陈光宇, 顾凤南. 数学期刊面向国际的一些编写规范[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 2004, 15(4): 480
- [13] 万家练. 中数类期刊中数学式编排规范化调查[J]. 科技与出版, 2009(7): 43
- [14] 陈浩元. 期刊编校应遵守国家有关标准[EB/OL]. (2016-07-05)[2018-09-10]. <http://cessp.org.cn>
- [15] 陈浩元. 科技期刊编辑应知的编校标准化的若干问题[Z]. 中国科技期刊编辑学会. 第 24 届全国科技期刊编辑业务培训班, 2018-06-20 (2018-08-06 收稿; 2018-12-28 修回)

怎样著录西文文献责任者的机关团体名称?

GB/T 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明确规定:“机关团体名称应由上至下分级著录,上下级间用‘.’分隔,用汉字书写的机关团体名称除外。”并给出了西文示例:“Stanford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ivil Engineering”。

然而,有一本发行量较大的指导科技论文写作与编辑的书对此规则提出了质疑,认为“这样的表述不符合英文机关团体名称的表达习惯,英文机关团体名称的正常表达习惯是由下至上分级著录,上下级间根本不需要用‘.’分隔”,并将国家标准中的示例按“正常表达习惯”擅自改为“Department of Civil Engineering, Stanford University”。

估计该书著者没有阅读过 ISO 690:2010《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和信息资源引文指南》。此国际标准关于机关团体名称的著录规则与国家标准的规范完全一致:“如果机构名称为某一个上级机构、管理部门的下属机构,或如果其完整重要性需要通过在名称中包含其上级机构来体现,在参考文献中应首先著录上级机构。”同时给出了 2 个示例:“例 1: IMPERIAL CHEMICAL INDUSTRIES. Paints Division.”“例 2: MINISTRY OF PETROLEUM AND MINERAL RESOURCES. Air Survey Department.”。

很明显,在参考文献著录时,篡改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的规则而主张按“正常表达习惯”进行著录,对标准的使用者是一种误导。事实上,在参考文献著录规范中,为了符合著录原则和做到简明、统一等需要,有诸多不按“正常表达习惯”著录的情况。例如:欧美著者的姓名“正常表达习惯”为名前姓后,但在参考文献表中应一律按姓前名后的规则著录;中国人名汉语拼音正常的书写规则是姓和名分写,其首字母分别大写,名字用全称,如“Chen Haoyuan”,但在参考文献表中姓的字母应全大写,其名可缩写,取每个汉字拼音的首字母,如“CHEN H Y”;图书等专著的英文名称除虚词以外,实词的首字母通常为大写,但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给出的示例均为第 1 个词的首字母大写,其余各组成单词的首字母为小写(本该大写的专有名词除外);等等。

GB/T 7714—2015 参照 ISO 690:2010 修订而成,采用了标识符号,具有科学、简明、统一等特点,适用于各个学科、各种类型、各类语种信息资源的参考文献的著录。我们在著录和编辑参考文献时,应该严格执行该国家标准中的要求性条款,而不要自作主张随意改变它的规则。

(陈浩元)